2016 年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为中山市商务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

1、协助市商务局组织落实本市重点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市内有关行业到各地进行多种形式的招商与合作，并提供有关服务。

2、协助市商务局制定全市招商推广工作的计划和组织实施工作；协调镇区做好招商资源配置和招商网络建设工作；负责相关数据的统计工作，为招商引资提供专项数据。

3、负责开展投资环境的宣传，营造良好投资环境，为入驻企业提供办证办照等一站式服务。

4、负责本市各镇区投资（招商）服务中心的统筹协调与业务指导。

5、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中心是市商务局下属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根据上述职能，我中心内设行政部、招商部、服务部，2015 年 8 月根据《关于市招商服务中心机构编制有关问题的批复》（中山编委[2015]72 号）文，增设重大项目部，目前共有 4 个职能科室。

我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6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正职 4 名。2016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4 名、离退休人员 0 名。

第二部分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2016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9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591.9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00
	7		……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591.98	本年支出合计	22	591.9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0.00	结余分配	2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0.00
	12			25	
总计	13	591.98	总计	26	59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中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和总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98	59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1.98	59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591.02	59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94.11	39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96.91	19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栏=（2+3+4+5+6+7）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1.98	196.91	395.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1.98	196.91	395.07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591.02	196.91	394.11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94.11	0.00	394.11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96.91	196.91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00	0.9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00	0.9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栏=（2+3+4+5+6）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591.98	591.9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0.00	0.00	0.00
	7		……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591.98**	**本年支出合计**	23	**591.98**	**591.9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13			27			
总计	14	**591.98**	**总计**	28	**591.98**	**591.9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1.98	196.91	395.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1.98	196.91	395.07
20113	商贸事务	591.02	196.91	394.11
2011308	招商引资	394.11	0.00	394.11
2011350	事业运行	196.91	196.91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00	0.9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00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栏=（2+3）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6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9
30101	基本工资	29.33	30201	办公费	11.43
30102	津贴补贴	53.39	30202	印刷费	0.06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7	30204	手续费	0.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4.86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0	30207	邮电费	0.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7	30211	差旅费	0.0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2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4.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6.62
30311	住房公积金	14.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1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3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61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7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0.22	公用经费合计		26.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经济分类科目填列到款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1）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局　　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3	0.00	1.48	0.00	1.48	0.85	1.01	0.00	0.97	0.00	0.97	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数据填列数据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2016年预算数为“三公”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三公”数据合计为零的，在合计栏填列“0”，并在决算情况说明中予以说明。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本表中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1+2-3）栏=6栏，3栏=（4+5）栏。

（4）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9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6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2016年度总收入591.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91.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591.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0.53万元，增长245.28%。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数增加；二是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的开展，市商务局预算指标“预留中山市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中山市驻欧洲经贸代表处工作经费”调整至我中心，由我中心跟进相关工作，并支付美国中山创新中心服务费、支付驻欧洲经贸代表处工作经费。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我中心无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我中心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我中心无经营收入。

5.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我中心无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6 年度总支出 591.9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91.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91.98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工作，支付美国中山创新中心服务费、支付驻欧洲经贸代表处工作经费等，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0.53 万元，增长 245.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且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的开展，市商务局预算指标“预留中山市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中山市驻欧洲经贸代表处工作经费”共 373.6 万元调整至我中心，由我中心跟进相关工作。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1.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1.9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9.72 万元，增长 178.89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且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的开展，市商务局预算指标“预留中山市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中山市驻欧洲经贸代表处工作经费”共 373.6 万元调整至我中心，由我中心跟进相关工作；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商务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91.98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1.9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9.72 万元，增长 178.89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增加，且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的开展，市商务局预算指标“预留中山市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中山市驻欧洲经贸代表处工作经费”共 373.6 万元调整至我中心，由我中心跟进相关工作；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591.0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事业运行 196.91 万元和招商引资 394.11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0.9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 2.33 万元的 43.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97 万元，完成预算 1.48 万元的 65.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预算 0.85 万元的 4.71%。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47 万元，下降 31.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51 万元，下降 34.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我中心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对公务车辆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且规范经费使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招商服务工作的需要，接待外宾 1 批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7 万元，占 96.04%；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占 3.9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中心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与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97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镇区调研、开展招商服务工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2016 年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1 个，来访外宾 2 人次，用于接待印尼友联

中小企业中心主席及秘书长，洽谈中山灯饰在印尼开设展销平台；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5 万元，增长 15.84%。主要原因是：人员招录工作的开展，涉及评审劳务费用等，且在职人数增至 14 人，办公费用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我中心无须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中心无须开展自评，

无自评结果。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中心无须开展绩效评价，无评价报告。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中心无须开展绩效评价，无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中山市招商服务中心

2017年9月24日